

关于举办2025-2026学年春季学期 大学生创客集市活动的通知

创院字〔2026〕2号

各学院：

为进一步夯实三创教育实践体系，为学生提供真实的创业演练平台，将创业意识转化为实际行动，创新创业学院联合校地合作处、学生处、校团委，决定持续举办以“荔枝奋斗者”为主题的大学生创客集市。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组织单位

（一）主办单位：创新创业学院、校地合作处、学生处、校团委

（二）承办组织：三创孵化园、三创能力塑造社

二、活动定位

创客集市作为三创孵化园的“预孵化”平台，旨在为学生提供低门槛、高灵活性的创业试炼机会，鼓励学生将创新策划、专业特长与市场需求相结合，在实践中培养商业思维、锻炼经营能力、积累创业资源。

三、活动安排

（一）固定创客摊位

位置：青春馆一楼学生三创街区

时间：每周一至周五，10:00-21:00

（二）移动创客摊位

位置：秀园广场指定区域

时间：每周一至周五，17:00-21:00

四、经营范围及选品要求

为保障集市特色与品质，经营商品需符合以下方向：

科创文创类：学生原创的科技发明、手工艺品、设计作品、数字内容产品等。

校园文化类：体现吉利精神的文创产品、校园纪念品、二手书籍与学习资料循环利用。

生活美学类：具有设计感的日用百货、创意绿植等。

乡村振兴与校地合作类：经认定的助农产品、非遗文化产品、校地合作特色商品。

其他：符合大学生身份、积极健康、适宜校园交易的商品。

五、申报与准入流程

本次申报采用“随时申请、定期审核”的原则。

（一）提交申请：申请人需填写《吉利学院大学生创客申请表》（附件1），提交至三创能力塑造社创客管理部（青春馆326）。

（二）项目审核：三创孵化园对申请项目进行快速评估，重点考察项目的可行性、创新性及与集市定位的匹配度。

（三）岗前培训与准入：审核通过后，申请人须参加由三创孵化园组织的“创客第一课”岗前培训，学习基本的经营规范、

安全知识与财务记录。完成培训后，发放《吉利创客经营证》，方可入场经营。

六、集市管理与运营规范

为确保集市有序运行，所有摊主须共同遵守以下规定：

（一）规范经营：须在指定摊位、规定时间内经营，全程佩戴并公示《吉利创客经营证》。严禁私下转租、转借摊位及证照，一经发现，立即取消经营资格。

（二）环境维护：严格落实“摊位三包”，即包卫生、包秩序、包设施。结束营业前，须将摊位周边清理干净，恢复原状。对损坏公共设施（如小推车、照明设备）者，照价赔偿。

（三）安全管理：摊主作为商品质量与安全的第一责任人，须确保所售商品来源合法、质量合格。不得销售违禁品、假冒伪劣产品及“三无”产品。自行妥善保管个人财物与商品，交易纠纷由双方自行协商解决，情节严重者报学校相关部门处理。

（四）月度主题共创：为提升集市活力，每月由三创孵化园指导，学生运营团队（三创能力塑造社等）牵头，策划并执行一次主题活动（如“寻找校园集市主理人”“毕业季跳蚤市场”等）。活动预算（约500元/次）可用于物料采购、现场布置及学生志愿者工作餐等。

七、支持与激励体系

为激励优秀创客和项目成长，创新创业学院提供以下支持：

（一）“优秀创客”荣誉激励：学期末开展“优秀创客”评

选。评选依据包括：经营数据（流水、利润率）、摊位管理（卫生、出勤）、活动参与度、产品创新性等。获奖者将获得由创新创业学院颁发的荣誉证书及专属奖品。

（二）创业资源直通车：

免试入驻孵化园：在集市中表现优异、模式清晰的创客项目，经评审认定后，可直接获得免试入驻三创孵化园的资格，享受免费的办公工位、基础设施、创业辅导及投融资对接服务。

创业导师结对：优秀项目团队可获得校内创业导师或校外企业家的“一对一”结对指导。

优先推荐参赛：优先推荐参加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等各类高水平创新创业赛事。

八、报名咨询

报名地点：青春馆三楼327孵化中心

咨询学生：刘惜瑶（三创能力塑造社创客管理部主任） 电话：19219518677（微信同号）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吉利学院大学生创客申请表

（此页无正文）

创新创业学院
2026年3月17日